

中國科技大學台北校區「人權法治教育宣導漫畫暨海報徵稿」實施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推廣「人權法治教育」之宣導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台北校區學務處生活輔導組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學生。
- 五、設計內容規範：
 - (一)宣導「人權法治教育」。
 - (二)作品規格：

海報：完稿面積必須為 29.7 厘米 x 21 厘米(A4)，直式製作，不可手繪、剪貼。

漫畫：完稿面積必須為 29.7 厘米 x 21 厘米(A4)，格式以四格漫畫為限。
 - (三)作品規範：
 1. 設計之海報主題為「人權法治教育」。
 2. 設計作品中須標示「中國科技大學」的標題。
 3. 作品請以電腦繪圖方式製作(勿以手繪、剪貼製作，以手繪、剪貼者不予收件)。
 - (1)照片檔請用 300dpi 以上設計。
 - (2)勿將圖層合併或轉為曲線檔，以利於獲獎後修改圖稿。
 4. 作品繳交要件：
 - (1)參賽表：格式參見本要點第二頁。
 - (2)輸出檔：規格 A4，彩色。
 - (3)作品光碟。
- 六、收件日期：104 年 10 月 15 日至 11 月 20 日。
- 七、收件地點：日間部-學務處生活輔導組；進修部-學務處進修組。
- 八、評審委員：由主辦單位敦聘之。
- 九、獎勵辦法：共選取作品海報 20 件，四格漫畫 20 件，入選作品每件則予以稿費 500 元整。

入選及參賽者均登錄「學優、樂群、職場能力手冊」優良事蹟中。
- 十、注意事項：
 - (一)入選作品由學校印製海報、成果冊張貼宣導。若需修改圖樣，主辦單位有權與入選作品設計者共同協調修改，作品製作之版權歸屬學校。
 - (二)經參選之作品不予退還。
 - (三)作品不得抄襲他人，一經查獲除沒收稿費外，另依校規議處。

徵稿

人權法治教育宣導

漫畫 | 海報

活動時間

104年10月15日
至
104年11月20日



活動辦法

詳見學務快報

繳件地點

學務處生輔組
學務處進修組

